

公平竞争审查公开征求意见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和《市场监管总局等五部门关于印发〈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的通知》（国市监反垄规〔2021〕2号）等文件精神，现对《2023年杭州市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修订项目采购需求、评标标准及合同主要条款》公开征求意见。

公开征求意见时间为：2023年3月30日至2023年4月6日。如认为本文件存在违反《反垄断法》、《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含有排除或限制市场竞争的内容，请于2023年4月6日前反馈至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大气环境处（大气办）。

地址：杭州市上城区钱环路160号

电话：18157198633

电子邮箱：389525346@qq.com

附件：1. 采购需求
2. 评标办法
3. 合同主要条款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大气环境处（大气办）

2023年3月30日

附件 1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根据生态环境部印发的《关于加强重污染天气应对夯实应急减排措施的指导意见》（环办大气函〔2019〕648号）、《关于进一步提高认识规范程序扎实做好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分级有关工作的通知》（环办大气函〔2020〕510号）及《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要求，完成杭州市 2023 年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修订及绩效分级评定工作等。

二、服务内容

通过“2023 年杭州市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修订”项目，引入第三方单位提供应急减排清单修订、绩效分级评定等专业技术服务，安排 1 名专业技术人员驻点办公，并提供专家团队力量支撑。主要内容如下：

1.全社会排放量调查。

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明确的技术要求，核算全市 2022 年四项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包括工业源、扬尘源、机动车污染源等基础排放数据调查和核算。

2.涉气企业名单确认。

借助排污许可证清单、大气源清单、环统清单、污普清单、

工商新注册信息等信息，掌握 2023 年杭州市域内所有涉气企业名单。核实企业是否停产、关停、或者涉气工段是否调整等。

3.重点行业调查核实。

结合现有数据（排污许可、源清单、二污普、环境统计年鉴）中企业行业类别，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规定的重点行业分类进行全面校准、核对，并核实企业是否停产、关停或涉气工段调整等内容。

4.调查企业详细信息。

对最终纳入名单的企业逐一开展 2022 年度的信息调查，调查并校准已筛选企业细化到具体生产线的 2022 年度基本信息，需明确包括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全国统一排污许可证编号、所属区县、所属街道、详细地址、经纬度、所属工业园区、重点行业类型及分支、管控类型、法人代表、应急措施落实责任人、工业总产值、燃煤消耗量、燃油消耗量、焦炭消耗量、生物质消耗量、石油焦消耗量、天然气消耗量、用电量、日常重型载货车进出厂车辆数、生产工序、备用生产线/工序数量、主要产品名称、主要产品年产量、颗粒物、SO₂、NO_x、VOC_s 排放量、不同污染预警下的减排措施和应急成本、不同污染预警下的各项污染物减排量，废水排放量，废水自处理率，生产天数，污水处理池情况，原辅料用量，挥发性有机物成分，生产线用燃料，锅炉炉窑信息，堆场信息，储罐信息，有机液体装载信息。

5.环保码与监管信息平台企业数据核查。

对纳入环保码服务与监管信息平台的企业所上报数据进行网上核查，并抽取 10% 企业进行现场核查，（可与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现场核查企业相同），主要核查企业现有活动水平数据，如产品产量、原辅材料消耗量、污染防治措施等，形成 1 份专项报告。

6.制定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申请表。

指导重点行业企业编制绩效分级申请表，内容包括基本信息、生产工艺准备水平、排放限值要求、无组织管控措施、生产运输信息、环境管理水平、监测监控水平等。

7.指导重点行业企业开展绩效提级。

对重点行业中基础条件较好的企业提出针对性建议，指导重点行业企业开展绩效提级，为企业绩效提级开展帮扶指导，力争 2023 年 A、B 级和引领性企业达到 200 家。

8.实行重点行业绩效分级。

根据《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理办法》，杭州市 2023 年所有纳入重点行业的企业全部实行绩效分级，针对不同级别和预警等级，确定应急减排措施，并实施企业绩效评级和应急减排清单的动态管理。对 AB 类企业现场核查，C 类现场抽查，计划现场检查核实企业不少于 500 家，8 月底之前完成检查。核查内容和要求包括根据《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理办法》《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控技术要求》的要求，前往企业进行现场核

实企业的相应设施和工艺，逐家企业完成应急减排清单现场抽查记录表，并由企业签字确认，确保绩效分级符合“技术指南”的要求。

9.指导培训。

对区县管理部门及相关企业进行重污染应急减排清单调查和绩效分级开展不少于 20 次培训（含线上），培训内容主要包括重点行业如何划分、企业绩效分级指标介绍、等级划分核查方法、减排措施制定等相关内容。

10.制定减排措施。

根据重点行业企业绩效分级情况，按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文件要求，更新修订纳入清单的每家企业具体到生产线、工艺环节、生产设施、交通运输等在不同级别预警下的应急减排措施，并指导企业修订“一厂一策”，确保各项减排措施必须“可实施，可核查”。

11.核算最终减排比例。

根据企业确定的绩效分级和对应的减排措施，最终核算 2023 年重污染应急减排比例。

12.完成应急减排措施上报。

按照规范要求生态环境部的应急管理平台上完成数据上报。并根据省生态环境厅、生态环境部的要求完成修改完善，最终以通过生态环境部审核为准。

13.编制应急减排清单分析报告。

编制一份 2023 年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分析报告，报告中的内容应该包括杭州市重污染应急启动情况，杭州市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情况，项目基本情况，项目技术路线，清单基本情况分析，清单排放量分析，减排措施及减排量分析，不确定性分析，问题和建议等部分。

三、服务要求

（一）服务要求

合同期内，安排 1 名专业技术人员常驻杭州市美丽杭州建设领导小组大气污染防治办公室协调推进项目实施，直到项目结束，个人主要办公设备由供应商自行解决。项目成果以通过生态环境部审核为准。

（二）工作进度要求

1.项目实施阶段（2023 年 4 月-2023 年 11 月）

（1）杭州市 2023 年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修编技术分析报告 1 份；

（2）杭州市 2023 应急减排基础排放清单 1 份；

（3）工业源、移动源、施工扬尘源清单各 1 份；

（4）工业源企业绩效分级评估结果 1 份；

（5）环保码服务与监管信息平台的企业专项核查报告 1 份；

（6）对区县管理部门及相关企业开展培训不少于 20 次；

（7）重点行业现场检查不少于 500 家；

（8）指导重点行业企业开展绩效提级工作，力争 2023 年底

前A、B级和引领性企业达到 200 家；

（9）完成应急减排措施上报，以通过生态环境部审核为准。

2.项目验收阶段（2023 年 11 月）

按照合同确定的杭州市迎亚运环境空气质量保障第三方服务项目的履约情况，根据项目完成情况进行验收，具体验收标准参照《杭州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暂行办法》（杭财采监〔2019〕10 号）。

附件 2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序号	评标标准	权重	主观分/ 客观分 属性	投标文件中评 标标准相应的 商务技术资料 目录*
1	相关业绩： （1）大气清单编制能力方面业绩： 投标人承担过应急减排清单、大气污染源清单编制、区域大气污染整治或管控方案项目的，得 1 分； （2）企业废气核查能力方面业绩： 投标人承担过企业废气专项设计方案或废气治理工程项目的，得 1 分； （3）服务管理与保障方面的业绩： 投标人承担过区域环保管家、行业环境排查巡查、重大活动保障方案项目的，得 1 分。 每有一方面的业绩得 1 分，满分 2 分； 没有业绩的，不得分。 【证明材料：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不提供不得分。】	2	客观分	主要业绩证明
2	项目团队	/		项目团队
2.1	拟任项目负责人为投标人的正式员工；项目负责人具有具有高级（含）以上职称（可适用于环境类）的得 2 分，具有环境类中级职称的，得 1 分，其它不得分。 【证明材料：职称证书、劳动合同为准。】	2	客观分	项目小组人员
2.2	拟派项目组成员为投标人的正式员工；项目组成员（除项目负责人外）中具有环境类工程师职称及以上的得 1 分，7 人为满分，其它不得分（最高得 7 分）。 【证明材料：职称证书、劳动合同为	7	客观分	项目小组人员

	准。】			
3	车辆保障：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投入车辆保障情况，提供一台得 1 分，满分 1 分。 【证明材料：提供车辆行驶证或租赁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1	客观分	车辆保障清单
4	对本项目的理解与分析	/		
4.1	全社会排放量调查。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明确的技术要求，核算全市 2022 年四项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包括工业源、扬尘源、机动车污染源等基础排放数据调查和核算。投标人提供的工作实施方案对全社会排放量调查内容全部涵盖且符合需求的得 3 分；方案略有欠缺但合理、可行的得 2 分；方案缺乏详尽内容，描述简单的得 1 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的不得分。	3	主观分	工作实施方案
4.2	涉气企业名单确认。借助排污许可证清单、大气源清单、环境清单、污普清单、工商新注册信息等信息，掌握 2023 年杭州市域内所有涉气企业名单。投标人提供的工作实施方案对涉气企业名单确认内容全部涵盖且符合需求的得 3 分；方案略有欠缺但合理、可行的得 2 分；方案缺乏详尽内容，描述简单的得 1 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的不得分。	3	主观分	工作实施方案
4.3	重点行业调查核实。结合现有数据（排污许可、源清单、二污普、环境统计年鉴）中企业行业类别，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规定的重点行业分类进行全面校准、核对，并核实企业是否停产、关停或涉气工段调整等内容。投标人提供的工作实施方案对重点行业调查核实内容全部涵盖且符合需求的得 3 分；方案略有欠缺但合理、可行的得 2 分；方案缺乏详尽内容，描述简单的得 1 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的不得分。	3	主观分	工作实施方案

4.4	调查企业详细信息。对最终纳入名单的企业逐一开展 2022 年度的信息调查，调查并校准已筛选企业细化到具体生产线的 2022 年度基本信息，需明确包括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全国统一排污许可证编号、所属区县、所属街道、详细地址、经纬度、所属工业园区、重点行业类型及分支、管控类型、法人代表、应急措施落实责任人、工业总产值、燃煤消耗量、燃油消耗量、焦炭消耗量、生物质消耗量、石油焦消耗量、天然气消耗量、用电量、日常重型载货车进出厂车辆数、生产工序、备用生产线/工序数量、主要产品名称、主要产品年产量、颗粒物、SO ₂ 、NO _x 、VOCs 排放量、不同污染预警下的减排措施和应急成本、不同污染预警下的各项污染物减排量，废水排放量，废水自处理率，生产天数，污水处理池情况，原辅料用量，挥发性有机物成分，生产线用燃料，锅炉炉窑信息，堆场信息，储罐信息，有机液体装载信息。投标人提供的工作实施方案对调查企业详细信息内容全部涵盖且符合需求的得 3 分；方案略有欠缺但合理、可行的得 2 分；方案缺乏详尽内容，描述简单的得 1 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的不得分。	3	主观分	工作实施方案
4.5	环保码与监管信息平台企业数据核查。对纳入环保码服务与监管信息平台的企业所上报数据进行网上核查，并抽取 10%企业进行现场核查，（可与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现场核查企业相同），主要核查企业现有活动水平数据，如产品产量、原辅材料消耗量、污染防治措施等，形成 1 份专项报告。投标人提供的工作实施方案对环保码与监管信息平台企业数据核查内容全部涵盖且符合需求的得 3 分；方	3	主观分	工作实施方案

	案略有欠缺但合理、可行的得 2 分；方案缺乏详尽内容，描述简单的得 1 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的不得分。			
4.6	制定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申请表。指导重点行业企业编制绩效分级申请表，内容包括基本信息、生产工艺准备水平、排放限值要求、无组织管控措施、生产运输信息、环境管理水平、监测监控水平等。投标人能够提供绩效分级申请表样表，样表设计科学、合理的，得 2 分；设计存在任意一项欠缺的，得 1 分；不能提供样表的不得分。	2	主观分	绩效分级申请表样表
4.7	指导重点行业企业开展绩效提级。对重点行业中基础条件较好的企业开展帮扶指导，为企业绩效提级提出针对性建议，力争 2023 年 A、B 级和引领性企业达到 200 家。投标人提供的工作实施方案对开展重点行业企业绩效提级内容全部涵盖且科学合理、可行的得 5 分；描述上略有欠缺的得 4 分；方案基本完整、合理、可行但有欠缺的得 3 分；方案缺乏详尽内容，描述简单的得 2 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的不得分。	5	主观分	工作实施方案
4.8	实行重点行业绩效分级。根据《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理办法》，杭州市 2023 年所有纳入重点行业的企业全部实行绩效分级，针对不同级别和预警等级，确定应急减排措施，并实施企业绩效评级和应急减排清单的动态管理。投标人提供的工作实施方案对实行重点行业绩效分级内容全部涵盖且科学合理、可行的得 5 分；描述上略有欠缺的得 4 分；方案基本完整、合理、可行但有欠缺的得 3 分；方案缺乏详尽内容，描述简单的得 2 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的不得分。	5	主观分	工作实施方案
4.9	对 AB 类企业现场核查，C 类现场抽查，计划现场检查核实企业不少于	5	主观分	工作实施方案

	500 家，8 月底前完成。核查内容和要求包括根据《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理办法》《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控技术要求》的要求，前往企业进行现场核实企业的相应设施和工艺，逐家企业完成应急减排清单现场抽查记录表，并由企业签字确认，确保绩效分级符合“技术指南”的要求。投标人能提供现场抽查记录表样表，工作实施方案中现场检查计划时间安排科学合理、可行性的，得 5 分；能提供现场抽查记录表样表，时间安排略有欠缺的，得 4 分；缺乏详尽内容，描述简单的得 2 分；不能提供现场抽查记录表样表，现场检查计划不合理的不得分。			
4.10	指导培训。对区县管理部门及相关企业进行重污染应急减排清单调查和绩效分级开展不少于 20 次培训（含线上），培训内容主要包括重点行业如何划分、企业绩效分级指标介绍、等级划分核查方法、减排措施制定等相关内容。投标人的指导培训计划内容详实，指导培训时间、内容安排科学合理的，得 3 分；内容基本完整，时间、内容安排略有欠缺的，得 2 分；缺乏详尽内容，描述简单的得 1 分；计划不合理的不得分。	3	主观分	指导培训计划方案
4.11	制定减排措施。根据重点行业企业绩效分级情况，按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文件要求，更新修订纳入清单的每家企业具体到生产线、工艺环节、生产设施、交通运输等在不同级别预警下的应急减排措施（不含需企业制定的一厂一策）。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减排措施科学合理，可行性、针对性、逻辑性强的，得 5 分；描述上略有欠缺的得 4 分；方案完整、合理、可行；针	5	主观分	应急减排措施方案

	对性、逻辑性略有欠缺的，得 3 分；方案基本完整、合理、可操；针对性、逻辑性和描述上都有欠缺的得 2 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的不得分。			
4.12	核算最终减排比例。根据企业确定的绩效分级和对应的减排措施，最终核算 2023 年重污染应急减排比例。投标人提供的工作实施方案对核算最终减排比例内容全部涵盖且科学合理、可行的得 3 分；方案略有欠缺但合理、可行的得 2 分；方案缺乏详尽内容，描述简单的得 1 分；方案不合理、不可行的不得分。	3	主观分	工作实施方案
4.13	完成应急减排措施上报。按照规范要求生态环境部的应急管理平台上完成数据上报。并根据省生态环境厅、生态环境部的要求完成修改完善，最终以通过生态环境部审核为准。投标人能承诺“完全满足完成应急减排措施上报部分”要求的，得 4 分；不承诺或不能完全满足的不得分。	4	主观分	完成应急减排措施上报承诺
4.14	编制应急减排清单分析报告。编制一份 2023 年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分析报告，报告中的内容应该包括杭州市重污染应急启动情况、杭州市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情况、项目基本情况、项目技术路线、清单基本情况分析、清单排放量分析、减排措施及减排量分析、不确定性分析、问题和建议等部分。投标人提供的分析报告提纲，能包含以上提及 10 项内容的，得 10 分；每一项内容缺失或存在科学性合理性欠缺的，扣 1 分。	10	主观分	分析报告提纲
5	项目时间安排合理性： 投标人提供的方案实施计划的整体时间安排，进度安排合理，满足项目时间要求的，得 4 分；进度安排合理性略有欠缺的，得 3 分；进度安排缺乏详尽内容，描述简单的得 2 分；进	4	主观分	组织实施方案

	度安排不合理的，不得分。			
6	售后服务方案	/		
6.1	投标人承诺“在项目进行期间提供1名专业技术人员针对本项目服务”。根据投标文件提供的承诺函打分，不承诺或未提供不得分。	3	客观分	售后服务方案
6.2	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以及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直至项目结束。售后服务方案科学合理、服务措施完善和服务承诺对项目后续保障有意义和必要性的得4分；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合理，有服务承诺的得3分；售后服务方案简单，对项目后续服务保障性有欠缺的得2分；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及相应的服务承诺措施的，不得分。	4	主观分	售后服务方案
价格	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最低报价为满分；按[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的计算公式计算。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0	客观分	/

***备注：**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一、评标方法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二、评标标准

2. 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附件 3

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主要标的

标的内容	2023 年杭州市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修订
功能和质 量要求	1. 全社会排放量调查。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明确的技术要求，核算全市 2022 年四项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包括工业源、扬尘源、机动车污染源等基础排放数据调查和核算。 2. 涉气企业名单确认。借助排污许可证清单、大气源清单、环境清单、污普清单、工商新注册信息等信息，掌握 2023 年杭州市域内所有涉气企业名单。核实企业是否停产、关停、或者涉气工段是否调整等。 3. 重点行业调查核实。结合现有数据（排污许可、源清单、二污普、环境统计年鉴）中企业行业类别，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规定的重点行业分类进行全面校准、核对，并核实企业是否停产、关停或涉气工段调整等内容。 4. 调查企业详细信息。对最终纳入名单的企业逐一开展 2022 年度的信息调查，调查并校准已筛选企业细化到具体生产线的 2022 年度基本信息，需明确包括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全国统一排污许可证编号、所属区县、所属街道、详细地址、经纬度、所属工业园区、重点行业类型及分支、管控类型、法人代表、应急措施落实责任人、工业总产值、燃煤消耗量、燃油消耗量、焦炭消耗量、生物质消耗量、石油焦消耗量、天然气消耗量、用电量、日常重型载货车进出厂车辆数、生产工序、备用生产线/工序数量、主要产品名称、主要产品年产量、颗粒物、SO₂、NO_x、VOC_s排放量、不同污染预警下的减排措施和应急成本、不同污染预警下的各项污染物减排量，废水排放量，废水自处理率，生产天数，污水处理池情况，原辅料用量，挥发性有机物成分，生产线用燃料，锅炉炉窑信息，堆场信息，储罐信息，有机液体装载信息。 5. 环保码与监管信息平台企业数据核查。对纳入环保码服务与监管信息平台的企业所上报数据进行网上核查，并抽取 10% 企业进行现场核查，（可与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现场核查企业相同），主要核查企业现有活动水平数据，如产品产量、原辅材料消耗量、污染防治措施等，形成 1 份专项报告。 6. 制定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申请表。指导重点行业企业编制绩效分级申请表，内容包括基本信息、生产工艺准备水平、排

放限值要求、无组织管控措施、生产运输信息、环境管理水平、监测监控水平等。

7. 指导重点行业企业开展绩效提级。对重点行业中基础条件较好的企业提出针对性建议，指导重点行业企业开展绩效提级，为企业绩效提级开展帮扶指导，力争 2023 年 A、B 级和引领性企业达到 200 家。

8. 实行重点行业绩效分级。根据《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理办法》，杭州市 2023 年所有纳入重点行业的企业全部实行绩效分级，针对不同级别和预警等级，确定应急减排措施，并实施企业绩效评级和应急减排清单的动态管理。对 AB 类企业现场核查，C 类现场抽查，计划现场检查核实企业不少于 500 家，8 月底之前完成检查。核查内容和要求包括根据《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理办法》《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控技术要求》的要求，前往企业进行现场核实企业的相应设施和工艺，逐家企业完成应急减排清单现场抽查记录表，并由企业签字确认，确保绩效分级符合“技术指南”的要求。

9. 指导培训。对区县管理部门及相关企业进行重污染应急减排清单调查和绩效分级开展不少于 20 次培训（含线上），培训内容主要包括重点行业如何划分、企业绩效分级指标介绍、等级划分核查方法、减排措施制定等相关内容。

10. 制定减排措施。根据重点行业企业绩效分级情况，按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文件要求，更新修订纳入清单的每家企业具体到生产线、工艺环节、生产设施、交通运输等在不同级别预警下的应急减排措施，并指导企业修订“一厂一策”，确保各项减排措施必须“可实施，可核查”。

11. 核算最终减排比例。根据企业确定的绩效分级和对应的减排措施，最终核算 2023 年重污染应急减排比例。

12. 完成应急减排措施上报。按照规范要求生态环境部的应急管理平台上完成数据上报。并根据省生态环境厅、生态环境部的要求完成修改完善，最终以通过生态环境部审核为准。

13. 编制应急减排清单分析报告。编制一份 2023 年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分析报告，报告中的内容应该包括杭州市重污染应急启动情况，杭州市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情况，项目基本情况，项目技术路线，清单基本情况分析，清单排放量分析，减排措施及减排量分析，不确定性分析，问题和建议等

	部分。
--	-----

2.履行时间（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3.履约地点和方式：杭州市

4.价款或者报酬：50 万

5.考核要求和付款进度安排

序号	付款比例 (%)	考核要求
1	40	合同签订之后，在乙方提供正式发票的前提下，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40%作为预付款，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1%作为履约保证金。
2	40	乙方在生态环境部的应急管理平台上完成数据第一次上传和修改后，完成履约验收初步成果，甲方于 2023 年 9 月 30 前，在乙方提供正式发票的前提下，支付合同金额的 40%。
3	20	项目通过甲方组织的项目履约验收后，甲方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前，在乙方提供正式发票的前提下，支付合同金额的 20%。履约保证金在应急减排措施通过生态环境部审核且无遗留问题后结算支付（不计利息）

6.资金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7.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7.1 验收方式：本项目按照《杭州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暂行办法》（杭财采监〔2019〕10 号）等规定组织验收。

7.2 成果内容：（1）杭州市 2023 年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修编技术分析报告；（2）杭州市 2022 应急减排基础排放清单；（3）工业源、移动源、施工扬尘源清单；（4）工业源企业绩效分级评估结果；（5）环保码服务与监管信息平台的企业专项核查报告；（6）本项目所有成果完整电子稿。

7.3 甲方在乙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有权不定期对服务内容和质量进行考核。乙方应当配合进行。

7.4 乙方在项目完成后，应当及时向甲方发出验收申请，内容包括书面验收申请、相关说明、报告等，甲方收到乙方申请后，组织进行验收考核，乙方应当协助进行。验收结果可以作为甲方付款的考虑依据。

7.5 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如存在违反合同相关约定情况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整改，乙方未按甲方要求整改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并可中止合同履行，乙方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损失、费用及延误责任。

7.6 经验收后，乙方服务成果不合格的（或未通过评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整改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可以拒绝支付未支付的款项，乙方已经收取的款项应退还给甲方。

8.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合同期限内

9. 知识产权归属、处理方式：

9.1 双方确认，对所有保密信息、标志和授权称谓，以及由保密信息、标志和授权称谓衍生的、以其为基础或含有其部分内容的信息和材料的所有权利、利益均属于甲方。本合同的签署和履行不应被理解为甲方通过明示、暗示或其他方式许可乙方对甲方在现阶段或将来拥有或持有的知识产权享有任何利益。

9.2 本合同所产生技术成果的全部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专利申请权、技术秘密、商标权等，全部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事先书面许可，乙方及乙方技术服务人员不得实施、使用该项技术成果，也不得将该项技术成果以任何方式提供给任何第三方（包括甲方单位中与本项目无关的人员）。违反本条规定的，乙方应当对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承担赔偿责任，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可预见的间接经济损失，以及甲方因此支出的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鉴定费等费用。

9.3 乙方保证乙方交付的成果不会侵犯甲方及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并保证甲方及甲方利益相关方免于遭受任何第三方基于本合同交付成果而提起任何知识产权诉讼。如果任何第三方基于本合同交付成果而针对甲方或甲方利益相关方提起任何知识产权诉讼，乙方应负责应诉，并承担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罚金、赔偿金等，如甲方为自身及甲方利益相关方的利益应诉，并不免除乙方的前述义务，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前述全部损失。（但由于甲方原因而造成的第三针对甲方或甲方利益相关方提起任何知识产权诉讼，乙方不承担任何

责任)。乙方若侵害了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的，还应及时公开澄清相关事实，使甲方声誉免受损害。

9.4 如乙方发现任何交付成果的知识产权可能有瑕疵，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并立即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使交付成果合法化。

9.5 本条规定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即应履行，长期有效，并且不受本合同届满、提前终止或本合同中其他条款的无效或履行完毕等情形的影响。

10. 成本补偿、风险分担约定

本项目无成本、收益以及可能出现的重大市场风险，因此无成本补偿、风险分担约定。

11.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1.1 应适用中国法律并应根据中国法律解释。

11.2 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经双方协商不能解决的，均提请杭州仲裁委员会，按照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2. 保密条款

12.1 乙方对在工作过程中接触到的甲方的任何资料、文件、数据(包括但不限于纸质、电子等形式)，以及对为甲方服务形成的任何交付物，均负有为甲方保密的责任。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透露。

12.2 乙方可向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透露甲方提供的资料、文件、数据(包括但不限于纸质、电子等形式)，但须保证其雇员遵守保密条款的相关规定。

12.3 乙方人员违反上述保密规定时，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2.4 本保密义务在本合同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13. 其他条款

无